

2022 年度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完成辖区矿产资源监督管理，规划保护，地质灾害防治、地质环境治理、信访稳定、《矿产资源法宣传》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内设机构 7 个，包括：办公室、稽查队、监察室、财务人事股、法制股、资源股和地环股。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7.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3.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1.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21.07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593.6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7.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707.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707.34	总计	26	707.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7.34	70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8	43.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28	43.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32	39.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	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42	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0	2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0	2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0	2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07	2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21.07	2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101	行政运行	15.07	1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93.60	59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93.60	59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331.99	33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61	6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07.34	439.74	267.6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8	43.2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28	43.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32	39.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	1.6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42	0.4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0	21.4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0	21.4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0	21.4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07	15.07	6.00	0.00	0.00	0.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21.07	15.07	6.00	0.00	0.00	0.00
2150101	行政运行	15.07	15.07	0.00	0.00	0.00	0.00
21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93.60	331.99	261.61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93.60	331.99	261.61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331.99	331.99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61	0.00	61.61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7.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28	43.2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40	21.4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1.07	21.07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593.60	593.6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00	28.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7.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07.34	707.3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07.34	总计	64	707.34	707.3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07.34	439.74	267.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8	43.2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28	43.2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0	1.9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32	39.3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	1.63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42	0.4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0	21.4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0	21.4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0	21.4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07	15.07	6.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21.07	15.07	6.00
2150101	行政运行	15.07	15.07	0.00
21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0.00	6.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93.60	331.99	261.6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93.60	331.99	261.61

2200101	行政运行	331.99	331.99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61	0.00	61.61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0.00	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00	28.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00	28.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0	28.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2.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5.26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2.5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5.3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63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5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9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8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8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34.89	公用经费合计					4.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

2022 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矿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89	0.00	3.89	0.00	3.89	0.00	3.89	0.00	3.89	0.00	3.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07.3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14.57 万元，增长 43.54%。主要原因是平财预【2021】326 号下达中央 2021 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2021 年结转)项目的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707.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7.34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707.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9.74 万元，占 62.17%；项目支出 267.61 万元，占 37.8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07.3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18.03 万元，增长 44.56%。主要原因是平财预【2021】326 号下达中央 2021 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2021 年结转)项目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7.3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8.03 万元，增长 44.56%。主要原因是平财预【2021】326 号下达中央 2021 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2021 年结转)项目的支出。

(二) 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7.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3.28 万元，占 6.12%；卫生健康（类）支出 21.40 万元，占 3.0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21.07 万元，占 2.9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593.60 万元，占 83.92%；住房保障（类）支出 28.00 万元，占 3.96%。

(三) 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3.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7.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5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减此功能科目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1.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8%。决算

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了 1 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用 12 月职业年金(2021 年结转)支付了。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减了。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9.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结转的 12 月医疗金支出。

6.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项目预算，年中追加项目预算。

7.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项目预算，年中追加项目预算。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

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77.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到财政收支紧平衡影响,支出进度变慢。

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23.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到财政收支紧平衡影响,支出进度变慢。

1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项目预算,年中追加项目预算。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1.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工人员减少了 1 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9.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34.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4.85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3.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8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车辆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2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5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0.08 万元，下降 1.62%。主要原因是贯彻中央精神，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机关运行成本。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

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卫东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707.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9.73 万元，项目支出 267.61 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

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529.83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0.51%，受疫情影响，支付进度缓慢。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80.89 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附件3



部门整体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人及联系方式：宋亚丽 0375-6186169

填报单位（公章）：平顶山市东山区地质矿产局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质矿产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政府预算资金	1003.66	1,128.70	709.46	10	62.86%			
	资金来源	1003.66	1,128.70	—	—	—			
	财政资金专户管理资金	—	—	—	—	—			
年度 履职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完成辖区矿产资源监督管理，规划保护，地质灾害防治、地质环境治理、信访稳定、《矿产资源法宣传》等工作。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任务完成情况							
	工作经费	完成辖区矿产资源监督管理，规划保护，地质灾害防治、地质环境治理、信访稳定、《矿产资源法宣传》等工作。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 管理 指标	30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符合国家和省、市、县、镇、村、组、户、人、事、物、时、空、域、情、势、理、法、规、制、度、标、准、等要求。	达成预期指标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符合明确的绩效目标。	达成预期指标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	达成预期指标	2	2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达成预期指标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支出项目/专项资金总额）×100%。	90%	2	1.8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每浮动1%，扣5%权重分。	12.5%	2	2.00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资金总额/预算总额）×100%。	37.1%	1	0	疫情影响，财政资金紧张
			“三公经费”控制率	≤2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0.0%	2	0.0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公务接待费用大幅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0%。	0	1	0.00	无政府采购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	达成预期指标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反映资金使用管理是否规范。	达成预期指标	2	2	
		绩效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反映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达成预期指标	2	2	
			预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反映预算信息公开是否公开。	达成预期指标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反映固定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达成预期指标	1	1	
			事前评估完成率	1	事前评估完成率=按照要求实施事前评估项目数/事前评估项目总数。	0	1	0	无事前评估
			绩效监控完成率	1	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绩效监控项目总数。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	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绩效评价项目数/绩效评价项目总数。	100%	1	1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绩效评价项目数/绩效评价项目总数。	100%	1	0	无重点绩效项目
			评价结果应用率	1	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	100%	1	1	
			产出 指标	25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工作经费完成情况	≥100%	80.0%	15
履职目标实现	行业安全生产的目标实现率	≥95%			85.0%	10	8.50		
效益 指标	35	履职效益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12.3		
		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6%	90%	20	18		
分值及得分合计									
						100	80.89		
注：1.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目标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25分、效益指标35分、预算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未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目标值的比例计分。									

注：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行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部门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二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25分、效益指标35分，预算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未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 2022 年度 3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质矿产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宋亚丽 0375-6186169

项目名称	平财预【2021】326号下达中央2021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2021年结转)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质矿产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质矿产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5.00	425.00	200.00	10	47.06%	4.71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425.00	425.00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			疫情原因,资金支付进度缓慢,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修复治理经费	≤425万元	200万元	10	4.71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情况	有所提升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理完成数量	合同约定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10
		质量指标	治理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性	及时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生态环境	优化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20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0%	10	8
总分						100.00	72.42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上调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3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质矿产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宋亚丽 0375-6186169

项目名称			暖(气)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质矿产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质矿产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6.00	10	100.00%	10.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6.00	6.00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足额支付暖(气)费。				足额支付暖(气)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暖(气)费	≤6万元	6万元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次数	1次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质量指标	支付足额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上调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頂山市東區地質礦產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宋亚丽 0375-6186169

项目名称		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頂山市卫东区地质矿产局			实施单位		平頂山市卫东区地质矿产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83	98.83	61.61	10	62.34%	6.23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98.83	98.83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辖区矿产资源监督管理，规划保护，地质灾害防治、地质环境治理、信访稳定、《矿产资源法宣传》等工作。			疫情原因，资金支付进度缓慢，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完成辖区矿产资源监督管理，规划保护，地质灾害防治、地质环境治理、信访稳定、《矿产资源法宣传》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开展成本	≤98.83万元	61.61万元	20	12.47	疫情原因，资金支付进度缓慢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车维护数量	5辆	4辆	4	2	
			监督管理工作开展次数	≥1次	1次	4	4	
			办公用品采购	≥2次	2次	4	4	
			宣传次数	≥2次	1次	4	2	
		质量指标	公车保险缴纳足额率	≥100%	100%	3	3	
			公车故障修复率	≥95%	95%	3	3	
			监督管理工作开展完成率	≥100%	100%	3	3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公车保险缴纳及时性	及时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3	2	
			公车维护及时性	及时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3	2	
			监督管理工作开展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3	3	
			办公用品送达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20	16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90%	10	7	
总分					100.00	75.70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整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 86.00 分。

附件 5

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中央 2021 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的通知》(豫财环资[2021]25 号),对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改善区域生态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地质矿产局修复治理重点生态环境,由于疫情原因资金支付进度缓慢。

3.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项目资金支付方式见表 1-1。

表 1-1 项目资金支付方式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付次序	金额	比例	支付期限	备注
1	第一次	200	47.06%		
2	合 计	200	47.06%		

4.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资金 425.00 万元,已支付

200.00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改善生态环境情况,改善区域生态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绩效目标的综合考评,合理配置资源,优化支出结构,规范预算资金分配,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加强部门及项目预算管理,有利于建设高效透明政府,有利于深化政府管理体制改革的。从政府部门管理层面来看,可促进预算部门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从财政部门资金监管层面来看,可深入了解资金投向的明确性和准确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从项目实施部门来看,可以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提升项目实施效果。

2. 评价对象

2022 年对平财预【2021】326 号下达中央 2021 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2021 年结转)项目专项资金。

3. 评价范围

涉及该项目管理及其预算资金 425.00 万元的使用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原则

1. 价值中立原则。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客观评价,所有用来

评价的指标均可量化,所有参与评价的部门和个人都必须遵循评价价值中立原则,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只取决于各部门的工作业绩的客观实际,而不取决于评价人的价值判断和个人意愿。评价结果不会因为评价人价值观念的不一致而有所不同。

2. 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从评价目标的设定、指标体系的设计、数据填报、复核等所有环节,都必须保证评价过程的公开性、程序的规范性和合理性,应及时发现并处理评价过程中的问题,以保证评价结果的准确、客观和科学。

3. 客观性原则。评价以数据为准绳,坚持客观评价。项目根据填报的数据,在进行汇总、分析、评价的基础上,独立开展评价,得出评价结果,并形成评价报告。

评价方法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第十六条的相关要求:

部门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计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

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评分表满分为 100 分，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指标 1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自评的总分。

综合各级政府绩效评价相关政策，按照政策相关要求，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评价标准

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工作方案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共分两个阶段组织实施：

1. 项目自评。
2. 部门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表 3-1 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综合评价情况表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立项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5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5
绩效目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5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5
资金投入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5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5
组织实施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5

— 4 —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5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5	
资金管理	1. 预算执行率	47.06%	1.5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5	
	3.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5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66.67%	3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3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0%	5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0%	0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	0	0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	优化生态环境	5	
可持续影响	项目运行情况	优	5	
	健全管理机制	健全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3.5	
综合得分			86	
绩效评价分值等级表				
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值	90-100	80-89	60-79	0-5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决策过程

召开自评价专门会议,进行自评价工作的统一部署并组织项目相关成员进行必要的政策法规学习。

2. 项目评审情况

组织有效的调查研究、项目座谈、查阅相关资料。

3.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根据获取的资料，依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合理打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政府采购情况

无。

2. 项目招标情况

无。

3. 预算执行情况

财政预算拨款 425.00 万元，实际执行 200.00 万元，执行率 47.06%。

4.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加强财务管理，本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做好账务设置和财务管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把监督审核关，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同时，定期或不定期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做到财务会计资料披露信息真实、及时、完整，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各项制度执行落实较好，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5.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分配合理、使用规范，没有用于平衡预算，没有挤占、截留和挪用。

（三）项目产出情况

— 6 —

1. 产出数量。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治理完成图斑数量为 22 个。

2. 产出时效。

项目在 2022.6.26 及时开工。

3. 产出质量。

治理覆盖率达到 100%。

4. 产出成本。

2022 年项目财政资金 425.00 万元，实际支出 200.00 万元，未超出预算批复金额。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

无。

2. 社会效益。

优化生态环境。

3. 可持续影响。

改善生态环境，具有可持续影响。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资金支出实行先审批再使用制度。

二是规范报销凭证审核，按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审核各类原始凭证，要求报销凭证真实、合规、完整，审批手续齐全，严格按照相关程序执行。

三是合理设置岗位，明确相关职责权限。

四是项目工作实施专人负责制。

五是严格遵守“专款专用”原则，按照具体文件，确保专项资金项目有效实施。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七、整改措施

我单位应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牢固树立“花钱必有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快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积极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为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必须按照全面深化改革的要求，提高单位绩效管理意识，使财政资金发挥真正的效益。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质矿产局

2023年11月29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